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ST 吉药

公告编号：2025-085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将在 2025 年 5 月 29 日被摘牌。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5〕第 517 号），鉴于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及时做好相关工作，以确保公司股份在摘牌后四十五个交易日内可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以下简称“退市板块”）挂牌转让。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终止上市决定日期、摘牌日期

- 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证券简称：*ST 吉药
- 证券代码：300108
- 终止上市决定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 摘牌日期：2025 年 5 月 29 日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在 2025 年 3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期间，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

第 10.2.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10.2.5 条的规定以及本所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同时，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10.7.1 条第三款、第 10.7.9 条第二款的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股票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你公司如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三、摘牌后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等事宜

1. 公司已聘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与其在 2025 年 5 月 27 日签订了《委托股票转让协议》，委托其为公司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办理交易所市场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退市板块的股份初始登记、股票挂牌及提供股份转让服务等相关事宜。

2. 根据《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退市登记业务办理期间由主办券商负责登记退市公司股份，并办理股份确权、协助执法等业务。

3. 公司在股票摘牌前派发的现金红利，因投资者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者股份未托管等原因暂未发放给投资者的（如有），公司在股票摘牌后继续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保管和发放。

对于因质押、司法冻结原因未派发给投资者的现金红利，自股票摘牌至主办券商在退市板块申请初始登记前，质权人、有权机关等可通过主办券商申请办理该部分现金红利的解除质押、协助执法等业务，也可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柜台、最高院查控网和券商渠道申请办理。因股份未托管等原因未派发的现金红利，投资者可通过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或深圳分公司申领。

4. 自公司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请投资者不要注销拟在退市板块使用的证券账户，否则可能导致股份无法按时完成退市板块的登记、影响后续股份转让。

5. 请投资者持续关注托管券商通知和主办券商发布的股份确权公告，并按

上述通知和公告的时间要求，尽快联系托管券商或主办券商完成股份确权手续，并办理加挂资金账户等交易结算手续。

四、公司股票摘牌后至在退市板块挂牌前的信息披露

由公司聘请的主办券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代为披露。

五、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1-1

电话：0435-3752903

邮箱：jiyaogroup@163.com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8日